

证券代码：603051

证券简称：鹿山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23

债券代码：113668

债券简称：鹿山转债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-86,309,851.97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42,541,432.01 元。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二、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同时兼顾投资者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，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。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，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决定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方式的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4 月 23 日